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0〕24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将防风IV级应急响应 提升为防风I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今年第7号台风“海高斯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，18时台风“海高斯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中心位于距离台山东南方向约240公里的海面上，最大风力11级。预计，“海高斯”快速西北行，将于19日早晨到上午在台山到阳江一带沿海地区登陆，登陆时强度为强热带风暴级或台风级。对我市影响将进一步加大，今晚到明天，我市有暴雨，阵风9级，请加强防御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8月18日18时启动防风III级应急响应。请各镇（街）、各部门要严阵以待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密切监视台风发展动态，加强预测预报预警，强化应急值守和会商分析；加强防御宣传，提醒公众主动防灾避险。

请市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广旅体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林业局、海事处、气象局各安排一名值班人员于8月18日20时前到市政府行政大楼401室参与联合值守，并将值班人员名单于20时前报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，联系人：陈醉，电话：2380288，传真：2399929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0年8月1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；国宁、光骏、彦斌、国少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8月18日印发